

## 「貧困之農家子」

### 一、淒風苦雨的年代

孫中山出生的那年，距第一次鴉片戰爭已有二十餘載，是英法聯軍攻入北京後六年，太平天國天京（南京）陷落後兩年。

那時的中國，由於外國資本主義的入侵，社會發生了巨大變化，正加速著由封建社會變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的過程。腐朽透頂的清政府在一八四〇年六月——一八四二年六月和一八五六年十月——一八六〇年十月兩次鴉片戰爭中，先後慘遭失敗並屈辱投降，使中國在政治上喪失了獨立地位，領土的完整遭到破壞，司法、海關等各種主權受到侵犯；另一方面在經濟上也開始喪失獨立性，逐漸淪為國際資本的附庸，諸如絲、茶等商品經濟的發展為外國侵略者所控制，走上依賴外國資本的道路，被逐步地拖進了半殖民地的深淵，神州大地陷入了淒風苦雨的年代。

不過，與此同時，雖生活在水深火熱中但富有革命傳統的中國人民，也開始了反對外國侵略勢力及其走狗——中國封建勢力的不屈不撓的鬥爭。

一八五一年爆發的洪秀全領導的太平天國農民起義，雖在國內封建統治階級和外國侵略者的聯合進攻下最終失敗，但它所播下的革命火種是無法完全撲滅的，各地人民的武裝起義仍在堅持著艱苦的鬥爭。

孫中山的家鄉，位於廣東的珠江三角洲。這裡是中國近代革命的搖籃，有著光榮的革命傳統。一八四〇年愛國軍民抗擊英國侵略的戰爭，就是從這裡開始的。太平天國運動的領導人，也是在這裡形成了他們的革命思想。在鴉片戰爭中，具有愛國思想的林則徐曾親率士兵駐紮香山縣城；壯烈犧牲的水師提督關天培在香山轄屬的磨刀洋面迎擊過英國海軍。香山縣的人民群眾也武裝起來，多次打擊過入侵的英國侵略軍。名震中外的廣州北郊三元里抗英反侵略鬥爭，顯示了中國人民不甘屈服於外國統治的堅強意志。香山縣的水勇（水兵）在廣州白鵝潭抗英的水上作戰中，表現出了英勇的革命氣概。一八五一年太平天國的革命狂飆，在這裡有過十分熱烈的反響，不少人前仆後繼地參加了戰鬥。例如：一八五四年廣東天地會首領陳開等在南海縣佛山鎮起義，回應太平天國革命，率領起義軍圍攻廣州城達半年之久，連克附近幾個縣城。同年，以盧靈飛、黃福等為首的香山縣群眾，也曾組織紅巾軍，積極投入太平天國的革命洪流，給予清朝統治者以沉重的打擊。一八六四年，香山縣又發生了袁亞興等領導的武裝反清暴動。在這個地區，流傳著很多關於人民英勇反抗外國侵略、反抗清朝統治的革命故事。因此，孫中山後來曾一再讚揚故鄉「人民進取性之堅強」和「愛國心之勇猛」。

正是這樣的歷史背景和社會環境，對孫中山以後的成長道路有著很大的影響。同時，也給

處在這樣歷史背景下的孫中山的童年帶來極大的苦難。

## 二、苦難的童年

孫中山是在農村中成長起來的革命家。當他降生在人間的時候，他的家庭和社會生活並沒有對他呈現瑰麗的色彩。他的童年是在閉塞的家鄉度過的，是在貧窮、落後和苦難、黑暗的社會環境中度過的。

由於「生而為貧困之農家子」，孫中山如同在半封建半殖民地中國的農村中許多貧苦人家的孩子一樣，自幼就參加了多種農業勞動。一八七二年，他剛剛六歲，便經常跟隨大他三歲的姐姐孫妙茜上山砍柴、下地割草和四處拾取豬糞，以及去村外塘邊撈塘飄（豬飼料）。年紀稍大一些，便下田插秧、除草、排水、打禾，每年有好幾個月都要替人牽牛到山埔放牧，以抵償租牛耕地的工價；有時還去鄰村跟著外祖父楊勝輝駕船出海撈蠔。

孫中山全家的人，儘管男女老幼齊出動，想方設法勞動謀生，還是缺衣少吃，日子過得十分艱難，常把番薯當作主糧，勉強果腹。孫中山幼年的時候，很少穿鞋子，沒有米飯吃。因為在村邊的那間破爛小屋中實在容納不下逐漸長大的孩子們，他有一段時間，晚上只好借宿鄰居楊成發的家中。生活的艱辛在童稚的心靈上留下了深刻的印痕，他後來曾不止一次地坦率對人講：他是苦力的兒子，他自己也是苦力，是和窮人一起長大的。如此艱苦的生活環境，使孫中山的童年充滿了辛勞和苦難，沒有歡樂和幸福。但是，生活的困苦並沒有壓倒這

個聰穎活潑的孩子，他時而沉浸於游水、捉魚、踢毽子等玩耍之中，時而也跑到附近武館看三合會員們練武，或同小朋友在山野間模擬太平軍與清軍打仗的遊戲。

苦澀的童年境遇，給了孫中山以深刻的影響。正是由於「生於畎畝，早知稼穡之艱難」，<sup>6</sup>他對地主的貪婪殘暴和農民的痛苦境遇有切身體會，從而一方面磨煉了他吃苦耐勞的意志，初步養成了勤勞儉樸、勇敢剛強等美德；另一方面對受苦的農民大眾抱有真摯的同情態度，並朦朧地察覺出社會的不公平，在幼小的心田裡常常濺起不滿現實的浪花。儘管這樣的覺悟還不免帶有幾分孩子的天真，但這卻是後來革命思想在他身上紮根的土壤，對孫中山以後走上革命道路，有著十分重要的影響。孫中山後來多次和宋慶齡談起，從那時開始，他就想到「中國農民的生活不該長此這樣困苦下去。中國的兒童應該有鞋穿，有米飯吃」<sup>7</sup>。

也正是童年時代的辛酸經歷，使孫中山從對農民的懇切同情出發，特別關注農民大眾的生活，很早就有改變農民困苦生活狀況的崇高意願。並且努力謀求改善農民的生活狀況和重視振興農業問題，就成為他畢生的奮鬥目標。

孫中山在大學時代，在學好醫學專業知識之餘，對農業亦產生了濃厚的興趣，進行了認真的學習和研究。他從一八七九年赴檀香山起「負笈外洋」十餘年，在完成所攻讀的專門學業的同時，進一步精心鑽研有關近代農業的書籍，「至於耕植一門，更為致力」，希望運用近

6 《孫中山全集》第一卷，中華書局一九八一年版，第二十五頁。

7 《宋慶齡選集》上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二年版，第四十五—四十六頁。

代農業科學知識，首先對家鄉的農業實行改良，以增加農民的收入，改善農民的生活。同時，還悉心考察了歐美諸國的農事和農政，觀察到世界農業的發展潮流，深感「農桑之大政，為生民命脈之所關」，曾先後上書鄭藻如和李鴻章，撰寫《農功》文，組建農學會，闡述引進西歐農法以振興農業的主張，視農業的興敗關係國計民生而極為重視。其後，他為著中國的農業近代化，還進行過各方面深入的探討和調查研究，並制定出具體全面的總體規劃，它們集中體現在其撰述的《建國方略·實業計畫》和《三民主義·民生主義》兩部重要著作之中。

孫中山曾認為，自己提出的民生主義和平均地權思想，是與「幼時境遇之刺激」有關，並明確地說：「吾若非生而為貧困之農家子，則或忽視此重大問題（指民生主義——引者），亦未可知。」<sup>8</sup> 他還曾對廣東同鄉梁士詒說過：「中國以農立國，倘不能於農民自身求徹底解決，則革新匪易，欲解決農民自身問題，非耕者有其田不可。」<sup>9</sup> 應該說，孫中山的這些活動和思想的最早根源，都是出自於幼年鄉村農民悲慘生活的親身體驗和對貧苦農民大眾的極大同情。

8 (日)宮崎寅藏：《孫逸仙》，《建國月刊》第五卷第四期。

9 風岡及門弟子（岑學呂）：《三水梁燕孫先生年譜》（上），上海書店出版社一九三九年版，第一百二十四頁。

### 三、勇敢機智的「石頭仔」

孫中山從小參加謀求生存各種農業勞動，山上山下跑，風裡雨裡闖，性格堅強，身體結實，好打抱不平，扶弱抑強，而且勇敢、機靈，在翠亨村的孩子們中間有很高的威信。

在孫中山孩提時代，有關這方面的富有趣味的軼事頗多，僅擇其要者略述一二：

孫中山的家鄰近有一間豆腐店，店主叫亞秀，人稱「豆腐秀」。他夫妻二人忠厚老實，待人和氣。可他的兩個十多歲的兒子卻十分頑劣，經常欺負村裡的小孩子，還暗地裡不時地用彈叉裝小石彈射擊孫中山。孫中山被彈射了，就忍著疼痛追趕他們。但狡黠的哥倆早已哈哈大笑著逃之夭夭，氣得孫中山直跺腳。

有一次，孫中山又遭彈射。他忍無可忍，拾起一塊石頭就朝前追趕，一直追到豆腐店裡，狠狠地將石頭砸過去，剛好砸在正在煮豆漿的大鐵鍋上。「咚」的一聲，鍋砸壞了，滾燙的豆漿流了一地。亞秀全家大驚失色，手足無措。亞秀見到孫中山屹然站著，怒目直瞪他的兩個孩子，才明白過來。後來，亞秀到孫中山家裡論理，要求賠償。父母嚴加責問，孫中山說明原委，據理力爭，是非終於明白。亞秀深知自己的孩子頑皮，理屈詞窮而去，回到家裡把孩子狠狠地訓斥了一頓。

此後，亞秀的兩個兒子再也不敢欺負村裡的孩子了。

由於孫中山賦性耿介如石，像石頭一樣打不爛、擲不碎，再加上發生石頭砸鐵鍋一事，所以村裡孩子們給幼年的孫中山取了個綽號——「石頭仔」。

有一天清晨，十一歲的孫中山挎著籃子，去給距翠亨村十多裡地的「三鄉」一家親友送東西。當他沿著小路走到一個一面臨海三面環山的偏僻山坳裡，突然遇到一個又高又瘦的陌生人。那人見孫中山獨自一個人在趕路，就堆著笑臉問：「細佬，細佬，你這麼早到哪裡去呀？」孫中山說了自己要到「三鄉」的親戚家去，那人馬上接著說他也要去「三鄉」，正好同路。走沒多遠，那人便假意要幫孫中山拎籃子：「你力氣小，我來幫你拎一會。」孫中山警惕地拒絕說：「不，不。我自己拿，我拿得動。我六歲就上山砍柴，現在能挑七八十斤呢。」

孫中山邊走邊想起媽媽曾說過，這一帶地方地勢險惡，僻靜人稀，常有人販子出沒，又見那人行動鬼祟可疑，心中頓時警覺起來。當走近一個叫「河頭浦」的村口時，他靈機一動，對那人說道：「阿叔，我要送一些東西給這裡的親戚，你能在這裡等我一會兒嗎？我一會兒就來。」沒等那人答話，孫中山便急步朝村裡走去。走了老遠，還回頭大聲叫道：「阿叔，我馬上就來，你等著我！」那人忙答應說：「我等著你，你要快點啊！」

不一會兒，孫中山領來幾個人從村裡走出來，大家一起攔住了那個可疑的人。盤問的結果，那人果真是個專門拐騙小孩、販賣人口的歹徒。村裡人齊聲稱讚年幼的孫中山膽大心細，機智勇敢，遇事很有主意。

## 四、記憶中的幼年故事

美國人林百克 (P. Linebarger, 一八七二—一九三九年)，受孫中山革命思想影響，辭去在菲律賓所擔任的審判官職務，追隨孫中山，一九二二—一九二五年間任孫的法律顧問。他為真實地反映孫中山光輝的一生，一九一九年在上海開始從事英文《孫逸仙傳記》(Sun Yat-sen and The Chinese Republic) 的撰著工作，後出版了該書。書中引述了許多「中山先生口述的童年時代的故事」。下文即為其訪談記錄之一：

林問道：「博士，人家說你是生在火奴魯魯的，這話確不確？」

孫笑著，說道：「這種傳說確是有的。我的幾個過於熱心的同志以為我倘若說生在火奴魯魯，便可以得著美國政府的保護，而同滿清反抗。我也確是在那裡住過好多年，所以他們便這樣說。其實我和我的幾代近祖，的確是生在翠亨村裡的。不過我家住在那裡只有數代，我們的家廟，卻在東江上的一個龔公村（譯音）裡。」<sup>10</sup>

孫說：「我所記憶最早的，是住在吾家一位老叔母講給我聽的一樁故事。那時我是一個小孩，伊以為這金星港的事很可以使我聽了快活。雖然這金星港相離很近，但是那時我年紀很小，總以為是很遠的。叔母從前住的地方，可以望見那金星港的全景。伊是善於講故事的。伊說這些外國船停在那兒實在不妥當，因為常有可怕的事情，在他們船上發生。這些外國人，金錢

10 「龔公」村，英文原文「Kungkun」。據邱捷、李伯新：《關於孫中山的祖籍問題》一文謂「英文原文之『Kungkun』當為『Tungkun』（東莞）之誤」。

都很富足。他們所穿的衣服，很是奇怪。最異樣的便是他們頭上，個個沒有辮子，有幾個竟一絲兒頭髮也沒有，但卻有不少鬍鬚。他們的鬍鬚，有時會像火一樣的紅。伊聽人說，那些外國人是用鋒利的刀子來吃東西。伊並且說，伊曾經親眼看見，有煙從他們常用的槍裡出來。因此伊見了那些洋人，心裡實在害怕。伊教好的中國小孩子，應該遠遠地離開他們，因為那些洋人十分暴躁。

「我很小的時候曾經遇到一過（個）僑商。他講他遊歷的故事的時候，我站在一家茶館門前。他講他在海洋中經過了許多日子，於是到了一塊地方，有山有水，同中國一樣，不過那邊有很多的金子。又有一種人，叫做紅人，還有截路的強盜，為了搶劫金子總殺死人命。有一樁這個僑民講的故事使我終身不會忘掉。他說他總把自己的金子分做兩起：一起放在容易看見的地方，待強盜看見了就讓他搶去；另一起藏得很秘密，強盜去後依舊可以保存著。因為翠亨也有水盜，所以我們聽了引起一種興味。最使得我們有深的印象的是把金子分成兩起；因為他又說有幾個同伴把全部的都隱藏起來，因此就遭殺害。我那時候覺得這個僑民在取與得的世界裡得到了一種實際有益的特殊哲理了。」

林問道：「雖有反對的，你不想私下跑去乘了一隻外國船到美國去嗎？」

孫答道：「我從來沒有這樣想過，因為這是違反了我對於國民的責任了。」

林問道：「你的父親在澳門居住了多少時候？」

孫答道：「據我所知，他住在那裡並不長久，因為他害了戀鄉病，渴念著翠亨，這是因為他重視對於家庭責任的緣故。」

林說：「我想你的父親是很特異的。」

孫說：「特異麼？他是和善可親的，所以一家的和同他在一起的人，都很敬重他。」

林取出一張孫中山全家照片來，指著孫的母親的肖像說：「這是一件很美麗的衣服，並且鞋子很美很小。」

孫用很鄭重的口氣說道：「是的，我的母親是中國人，自然是纏足的！」

孫注視著這張照片又說道：「我所以這樣長久地容忍這種習俗的原因，是因為敬重我的母輩。」孫說到他母親的時候，音調低下來了。

林問：「你小孩子的時候，你們家裡的人叫你什麼？」

中山聽了這句話，臉上的笑容，突然收斂，回想到小時候一家的人，現在差不多都故世了，

回答說：「他們叫我文。」

林又問：「你小時候最不可少的東西是什麼？這是指關於你遊戲的事情，並不是關於學校的。」

孫很快回答：「這是一個奇怪的問題，我那時常常想，我要一隻鳥，一隻真會叫的鳥。」

林接著問道：「博士，你小時候用什麼枕頭枕著睡覺的？」

孫笑道：「我喜歡用裝豆的枕頭，因為這種枕頭，既不像那套硬布的磚枕那麼生硬，又不像那裝茶葉的枕頭那麼柔軟，我那時雖是一個小孩，卻知道採用一種舒適的中和之道。」

林又說道：「現在我可以知道為什麼西太后要懸賞全球，買你的頭了；因為你並不用中

和之道對待滿洲人。」

林又問道：「你們每天什麼時候，從田裡回來吃飯？」

孫答道：「天才亮，我們大家起身，那些要到田裡工作的人，便要吃些充足力氣的食物。

但是其餘的人，每天只吃兩餐規定的廣東飯，一餐大約在早晨九點鐘，還有一餐差不多在下午四點鐘，不過這也隨各人家便的。」

林接著問道：「翠亨地方有什麼能發揚志氣的事情嗎？」

孫說：「我的母親是很好的；我的父親也是很好的；家庭中雖是守舊些，但卻是古樸之風，另有一種美德存在著，我因為要博得他們重視，所以一心上進。所說的那種美德，是保守的，並不是進取的，不過卻是很適合於人生道德的。我的母親希望我能得家庭中的信任和全村人的敬禮，使我自己得以身心愉快。」

## 五、少年的憤慨

孫中山因為家境貧困交不起學費，到一八七六年他十歲的時候，才正式進翠亨村的私塾讀書。

村塾以祖廟的名義開辦，設於翠亨村馮氏宗祠，所習功課除了練習寫字，有《三字經》、《千字文》、《幼學瓊林》、《古文評注》，以及《四書五經選讀》等。在村塾裡，沒有星期天，也沒有寒暑假，只在農曆新年、端午和中秋前後，才給學生放幾天假期。孩子們每天從早到晚，都是機械地背誦書本。塾師教課時從不解說書中的意義，唯一的要求就是要學生一字不漏地

死讀硬記。

孫中山愛動腦筋，又很聰明，記性也好，讀了幾遍就能朗朗上口，背誦無誤。他熱衷於學習，為了節省燈油常在月光下閱讀，但慢慢地對不求甚解一味背誦儒家經籍的傳統封建教學方法，產生了懷疑和不滿。他曾要求塾師講解「大學之道，在明明德」的涵義，並對塾師提出質疑說：「老師，我天天讀書，不知書中講些什麼道理，這有什麼用呢？」塾師不僅不給他滿意的回答，並且氣得拿起戒尺嚴加訓斥說：「自古以來就是這樣的教法，看誰膽大竟敢違背先賢的教誨！」但是，孫中山始終不服氣，他在要求講解課文遭塾師拒絕後暗自想：「就是這個經書裡面一定也有道理的。我總有一天要尋求出來。」

許多年以後，孫中山還對同學談起當時之所以敢於提問的想法，他說：「學問學問，想



一八七六年，年已十歲的孫中山正式入塾讀書。圖為孫中山讀書的村塾——翠亨村馮氏宗祠外景。

學就要問，學而不問，怎麼能懂呢！」

孫中山在幼年的啟蒙時期，所顯露出來的堅強性格和敢於抒發己見去追求真知的精神，是難能可貴的。這對他後來出洋留學時努力探求新知，並在一生中都重視讀書是一種直接的推動。

在翠亨村，有一位曾經跟隨洪秀全打過清軍的太平軍老將士，名叫馮爽觀。他早晚在孫中山住屋門前的大榕樹下乘涼，常常給孩子們講述太平天國反清的革命故事。當他繪聲繪色地講到金田起義、定都南京、打破江南北清軍大營和逼得曾國藩要投水自殺時，孩子們個個眉飛色舞。在這些孩子中，孫中山聽得最認真、最動情。他對洪、楊等農民起義的革命故事，產生了極大興趣，深深地感到它比村塾裡那死板的書本子有趣得多，所以久聽不倦，每每聽得出神。太平天國革命者的英雄形象和清朝統治者的猙獰面目，在他幼小的心靈裡留下深刻印象，激起了陣陣波瀾。

孫中山十分敬慕洪秀全，在眉宇間充滿了對這位這農民起義領袖的崇拜，有一次在聽講中禁不住脫口而出說：「洪秀全滅了滿清就好咯！」馮爽觀特別喜歡敏捷聰慧的孫中山，他曾高興地摸著孫中山的小腦袋說：「你真是『洪秀全第二』啊！」從此，孫中山在兒童嬉戲中也以此自居，常常思考著消除天下的不平事。後來，他在香港學醫時，還常常談起洪秀全，稱他是反清第一英雄，對太平天國沒有成功深表惋惜，暗中下定決心要學習洪秀全。

革命思想的種子，從此便在孫中山的心裡深深埋下了。

然而，促使孫中山開始認識到封建制度的沒落和腐朽的，還是他當時隱隱地覺察到中國

社會所存在的一些不合理的地方。

孫中山看到香山縣差役到翠亨村來，不是催糧，就是逼稅；要麼就是蠻不講理地抓人、派差。人民交納的錢糧和稅捐，年年增多，而清朝統治者不但不替老百姓辦一件好事，還只顧貪贓納賄、欺壓人民。村裡一家楊姓三兄弟，頗有資財，他的屋後有一座滿是花草樹木的園子，村中的孩子們常常流連忘返在那裡嬉戲耍鬧。有一天，清朝官兵到翠亨村辦案時，乘機誣陷善良，用莫須有的罪名把三兄弟抓進衙門的牢房裡，洗劫了他們的財物，還霸佔了他們的房舍，並對他們分別判處死刑和無期徒刑。孫中山看到這些胡作非為的事情，非常氣憤地對父親說：「這些官兵多像強盜一般，假使他們人少，我就上前跟他們拼，看他們能奈我何！我們一定要報復！」他有一天勇敢地闖進被虎狼官兵看管的三兄弟的花園，質問一個頭上戴著紅纓圓頂帽、身佩腰刀的官吏說：「你們為什麼把他們兄弟抓去？為什麼把他們殺的殺關的關？」那個傢伙氣得拔出雪亮的佩刀要刺孫中山，他機智地跑掉了。

從這件事中，孫中山意識到清朝官兵的殘暴蠻橫，和殺人劫財的強盜沒有什麼不同。

又一天，翠亨村中一家歸國僑商的財物被「海盜們」兇狂地搶劫去了。孫中山十分憎恨邪惡的「海盜」，同情僑商的遭遇。他暗想：為什麼這個華僑冒了生命的危險掙到的誠實的金錢，在中國遭到搶劫竟沒有人管呢？從此之後，孫中山對官府的不滿情緒就潛滋暗長起來了。

在中國封建社會中，婦女必須纏足，這是一種沿襲千百年的殘害婦女身心的傳統陋俗。女孩子一到六七歲就要纏腳，社會上幾乎所有的婦女照例都裹著小腳。孫中山的母親兩隻腳

纏得又瘦又小，行動很是不便。後來他的姐姐因家裡窮要幫幹家務和農活，直到十五歲才開始纏足。這時腳已長大，硬要纏小，更加痛苦。孫中山見姐姐因纏足痛苦地呻吟、流淚，心中十分不忍，就一再向母親央求說：「姐姐的腳好好的，為什麼要用布把它包紮起來呢？你看姐姐痛得這麼厲害，不紮不可以嗎？」他母親卻無可奈何地回答說：「唉！孩子，你姐姐不纏足，是沒有人家要的。」孫中山爭辯說：「山裡的那些客家人婦女，不也是不纏足的嗎？」他對這種折磨人的傳統習俗，怎麼也想不通，憤憤地說：「把姐姐的兩腳毀傷，實在是毫無理由的。」<sup>11</sup>

隨著年齡和知識的增長，孫中山目睹自己身旁發生和耳聞的黑暗事實和不良現象越來越多。當他漸漸懂事後，對周圍的封建陋習日益不滿和反感，十分厭惡賭博、蓄奴等事。這個喜歡思索的少年，不但敢於反對家庭中的愚昧落後現象，並且開始抗議村裡的蓄奴現象，向這一封建制



孫中山的大哥孫眉、二姐孫妙茜、妹妹孫秋綺像。

11 楊連逢：《孫中山先生少年時代的生活片斷》，載《廣東辛亥革命史料》，廣東新華書店一九六二年版，第四百四十八頁。

度提出了挑戰。

翠亨村裡有三家富戶，家裡都有奴婢。那些女孩子被賣給東家後，哭哭啼啼地告別自己的親生父母，受盡了鞭笞辱罵的苦楚，吃的是殘湯剩飯，穿的是破衣爛襖，過著非人的悲慘生活。孫中山對於這種買賣、虐待奴婢的現象，表示了極大的不平和憤慨。他認為任何人都應該有奴役別人的權力，用一種難以容忍的激憤聲音對村中父老說：「這種蓄奴制度是違背常理的，是不人道的！」

對於舊中國農村的悲慘生活和貪官污吏欺壓人民的種種黑暗現象，以及不合理的封建傳統習俗，少年的孫中山不但有親身的感受，而且開始產生了懷疑及憎恨，表示了自己的憤慨和抗議。

生活裡那麼多極端不合理、不公平的黑暗事情，深深地觸動著少年時代的孫中山。為什麼是這樣呢？他的心弦上，懸著一個又一個問號。孫中山開始嚴肅地思索著應該怎麼辦才好的問題。一個大膽的念頭，閃過了他小小的腦海。

從孫中山不能容忍社會上一切不合理、不公平事情的存在，到產生出懷疑和憎恨並開始進行抗爭的這一過程，說明他的少年時代已顯露出非凡的膽識和意志。